

臺北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112學年度學生寒假生活須知

令人期待的寒假快到了，請小朋友想想，這學期中，學到了哪些知識和待人處世的道理？有哪些值得感恩的人和事？相信大家都是收穫滿滿。下列幾項叮嚀，請小朋友要多留意：

一、重要日期：

1. 休業典禮：113 年 1 月 19 日（五），一～四年級 12 點放學，五～六年級下午 4 點放學。

備註：課後班、社團，最後一個上課日：1/19(五)

2. 寒假日期：113 年 1 月 22 日（一）至 113 年 2 月 15 日（四）止。

3. 開學、正式上課：113 年 2 月 16 日（五）開始正常上課（含課後班及課外社團），並供應學童團體午餐，請記得攜帶餐具。2 月 17 日（六）補上課

4. 第二學期學校日：113 年 2 月 23 日（五）19:00。

二、活動安全：

1. 出門回家均須面告父母，聽從教誨，外出結伴同行，對陌生人保持警覺。
2. 適當運動，鍛鍊強健體魄，不獨自登山、郊遊，不從事危險活動。
3. 戶外活動應注意「四不要」：(1)不要逞強、(2)不要去危險水域、(3)氣候不佳，不要從事戶外活動、(4)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內避雨。
4. 從事室內活動時（包含圖書館、電影院、百貨公司賣場、室內團體活動等），應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。

三、交通安全：

1. 假期出遊，請注意交通安全，搭乘機車、騎腳踏車時，應戴安檢合格的安全帽；搭乘汽車請繫好安全帶。乘坐火車、捷運或其他交通工具時，應注意人身及財物安全。行走於馬路上，遠離大型車輛、不可併排且要保持安全距離，注意「內輪差」安全車距。
2. 請規勸家長及親友：酒駕不安全，安全不酒駕；尊重路權，平安回家。

四、居家生活及安全：

1. 勿長時間觀看電視及使用 3C 產品，應選擇優良電視節目觀看，並留意網路安全，更應適時讓眼睛休息，遵守「規律用眼 3010」不可用眼過度。
2. 培養自我負責的態度，並共同分擔家事。

3. 注意氣候變化，增減衣物，注重居家衛生、個人衛生、勤洗手，預防感染腸病毒、流感、COVID-19 等傳染力高的疾病。儘量避免出入人多、密閉式公共場所，外出活動要戴口罩、勤洗手，如有不適及早就醫，按時服藥多休息。
5. 天冷期間，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，務必注意室內空氣流通，使用時不可將門窗緊閉，避免一氧化碳中毒。
6. 春節及元宵期間禁止燃放爆竹煙火，以免引發火災。
內政部消防署:<https://www.nfa.gov.tw/cnt/>

五、反毒拒菸檳：寒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之生活作息，切勿受人引誘而好奇嘗試，以免觸法造成自我及家人終身的遺憾。

六、詐騙防制：

1. 勿沉迷網路遊戲並慎防網路社群軟體等聊天 APP 漏洩帳密，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2. 如接獲可疑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，應切記反詐騙三步驟：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」尋求協助。

七、犯罪預防：

1. 謹慎交友，切勿與幫派牽連接觸，否則誤入歧途而遺憾終身。
2. 禁止進入網咖、撞球場等出入份子複雜的場所，並且勿閱覽不良書刊、漫畫。

八、開學後將進行學習檔案徵件比賽、四～五年級校內多語文競賽、二～五年級硬筆字比賽及長春街頭秀的表演，請小朋友利用寒假期間準備。

預祝小朋友度過一個健康、快樂、充實、平安的寒假。